

证券代码：920099

证券简称：瑞华技术

公告编号：2024-107

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20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2月1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志刚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募投项目“1.2万吨/年催化剂项目”因受建设过程的不确定因素的影

响，不能如期完成建设，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决定将募投项目“1.2万吨/年催化剂项目”的规划建设期由2024年12月31日延长至2025年6月30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2024-1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所审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有效应对突发事件，维护和提升公司形象，健全舆情管理机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舆情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舆情管理制度》（2024-1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

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制定《市值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山东瑞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50 亿元增加至人民币 2.5 亿元，即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认缴出资人民币 1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2024-1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瑞华化工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